

# 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穗南府办函〔2017〕126号

## 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调整 广州南沙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名单 及工作制度的通知

各镇（街），开发区（区）属各单位：

根据国家、省、市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部署要求，参照国务院、省政府和市政府的做法，结合我区工作实际，区政府决定调整广州南沙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（以下简称领导小组）。现将相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主要职责

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和省委、省政府，市委、市政府和区委、区政府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方针政策；研究提出全区政务公开工作的政策措施和年度工作重点；协调各镇（街）、开发区（区）属各单位抓好政务公开工作任务落实，并加强督促检查；完成党中央、国务院，省委、省政府，市委、市政府和区委、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。

### 二、组成单位及职责

领导小组组长由分管政务公开的区领导担任，副组长由协助分管工作的管委会副巡视员及区政务办主任担任。领导小组成员

由各成员单位分管政务公开的领导担任。成员单位及职责如下：

区政务办：负责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；制定全区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和分工方案并督促落实；建立健全领导小组工作制度机制，协调督促各成员单位按分工推进所负责的工作；做好全区政府网站的巡查监测、督促整改和考评工作。

管委办：做好管委会、管委会办公室印发的主动公开文件的发布工作。

区府办：做好区政府、区政府办公室印发的主动公开文件的发布工作。

区编办：配合各单位做好权责清单的公开工作。

区保密局：组织指导各单位做好政府信息公开的保密审查工作，防止在政府信息公开中发生泄密事件。

区发改局：做好经济社会发展的信息公开和新闻宣传，做好宏观政策的发布和解读。

区工业和科技信息化局：做好重大科技成果产业化专项等信息公开；做好水泥、电解铝等重点行业方面信息公开。

投资贸易促进局：做好检测分析全区进出口、外商投资状况、等信息公开工作，负责全区投资环境的宣传推介。

区财政局：做好并组织指导督促全区财政信息公开工作。

区国土资源和规划局：做好国土规划等领域的信息公开和舆情处置应对。

区环保水务局：做好环保类、河涌治理、“三防”、供水等工作信息公开和相关舆情处置应对。

区建设和交通局：做好监管城建项目、交通工作、人民防空的信息公开和政策发布解读及舆情处置应对。

区市场和质量监管局：推进商事登记、消费领域信息公开及政策发布解读；推进产品质量监督抽查信息公开和舆情处置应对；做好食品药品监管等信息公开及舆情处置应对。

口岸办：做好航运物流业发展规划、航运物流产业政策等方面的信息公开。

金融工作局：做好金融等领域的信息公开及政策发布解读。

土地开发中心：负责做好土地征收实施过程中的舆情处置应对。

区教育局：推进教育机构等信息公开，做好与教育相关的舆情处置应对。

区公安分局：做好警务信息公开、办事项目公开，突发公共安全事件的信息发布，以及我区治安、交通管理等涉警舆情处置应对。

区民政局：做好城乡低保、救助、养老等信息公开和舆情处置应对。

区司法局：做好司法行政系统的信息公开，将重要政府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纳入普法宣传工作。

区人社局：做好社保、就业等工作信息公开、政策文件解读和舆情处置应对。

区农林局：做好农业、林业、海洋渔业、园林绿化、农村经济发展等的信息公开、政策文件解读及舆情处置应对。

区文广新局：做好文化广电新闻出版等领域的信息公开，根据职能做好政府信息发布、宣传和舆论引导工作。

区卫生计生局：做好医疗、计生、疫情防控等信息公开和舆情处置应对。

区审计局：做好我区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审计工作的信息公开。

区国资局：组织指导督促国有企业信息公开。

区城管局：做好市容市貌管理、环境卫生管理、城市管理综合执法等工作信息公开及舆情处置应对。

区安全监管局：做好安全监管等信息公开，做好安全事故信息发布和舆情处置应对。

区法制办：指导各单位做好政府信息公开的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的应对答辩，做好依法行政与政务公开工作的衔接协调。

区档案局：做好已接收的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管理、利用工作。

区气象局：做好气象监测预报、雷电灾害防御等工作的信息公开。

各镇（街）：做好辖区内经济发展、精神文明建设、社会治安综合治理、公共服务等领域信息公开，相关政策发布解读及舆情处置应对。

区互联网信息管理办公室：做好网络舆情搜报，指导协调各单位做好处置应对；指导督促各单位用好管好政务新媒体。

### 三、工作规则

领导小组不定期召开工作会议，由组长或副组长召集，参加人员为领导小组全体成员或部分成员，必要时邀请其他单位人员参加。建立联络制度，联络处室为各成员单位负责政务公开的处室，联络员为处室具体经办人员，负责日常工作的联系和协调。

根据工作需要，领导小组对成员单位进行调整。领导小组成员因工作变动需要调整的，由所在单位报送南沙区政务公开工作

办公室。

#### 四、工作机构

领导小组下设南沙区政务公开工作办公室，设在区政务办，办公室主任由政务办主任兼任，日常工作由区政务办承担。区政务公开工作办公室日常业务由办公室主任审定。政务公开重要事项，由区政务公开工作办公室根据需要征求相关单位意见，报领导小组领导审定，或提交领导小组成员会议审议。

#### 五、工作要求

各成员单位要主动研究政务公开工作，积极参加领导小组工作，认真落实全区政务公开文件的部署和领导小组会议议定事项。各成员单位之间要加强协调配合，形成合力，共同推进政务公开各项工作。

附件：广州南沙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名单

广州南沙开发区管委会办公室 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

# 广州南沙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名单

组 长：	潘玉璋	开发区党工委委员、管委会副主任
副组长：	吴紫薇	开发区管委会副巡视员
	罗建中	区政务管理办公室主任
成 员：	黄文金	管委会办公室副主任
	胡小兵	区府办副主任
	管城南	区委宣传部副部长
	胡志广	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副主任
	朱儒轩	区国家保密局局长
	李长平	区发改局副局长
	雷治国	区工业和科技信息化局总经济师
	张 洋	投资贸易促进局副局长
	陶文胜	区财政局副局长
	古 华	区国土资源和规划局副局长
	万剑雄	区环保水务局调研员
	韦锡光	区建设和交通局总工程师
	虞逸民	区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局副调研员
	戚丹华	口岸工作办公室副主任
	程明庆	金融工作局副局长
	朱宏标	土地开发中心副主任
	彭 坚	区教育局副局长
	杨世冰	区公安分局副局长
	廖仁伟	区民政局副调研员
	喻永东	区司法局副局长

林昌文	区人社局副调研员
麦锦棠	区农林局调研员
郭旭昌	区文广新局副调研员
黎荣根	区卫生和计生局调研员
邓思卉	区审计局局长
宋天福	区国资局副局长
赵耀斌	区城管局副调研员
王世洪	区安全监管局副局长
叶 毅	区法制办副主任
李永明	区行政审批局局长
林建锋	万顷沙镇党委委员
钟宇杰	黄阁镇党委副书记
黄炳辉	大岗镇党委委员
古炜凯	东涌镇党委委员、副镇长
唐 斌	榄核镇党委副书记
张博义	横沥镇党委委员
陈永明	南沙街道办事处党工委委员、副主任
方洁明	珠江街道办事处党工委委员、副主任
陈文勇	龙穴街道办事处党工委委员、党政办主任
邓卫民	区档案局局长
郑明辉	区气象局副局长

**公开方式：**主动公开